重庆市渝北区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文件

渝北地指〔2023〕2号

**重庆市渝北区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**

关于将地质灾害Ⅳ级应急响应升级为Ⅲ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本轮强降雨导致渝临高速玉峰山段滑坡和大湾镇八大路段危岩崩塌，造成较大影响。根据市地指办对渝北区的风险应对提示，木耳镇为橙色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，其他镇街为黄色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。

根据7月21日市防汛地灾调度会议要求，经会商研判，区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决定从2023年7月21日18时，将地质灾害Ⅳ级应急响应升级为Ⅲ级应急响应。各镇街、各指挥部成员单位按照区级Ⅲ级应急响应要求，迅速启动本辖区、本部门应急响应，按照响应等级要求组织、指挥、协调地质灾害应急处置工作。

1. 按照渝北地指办〔2023〕8号文件要求，各成员单位组织开展一次地质灾害拉网式排查，并于7月28日12点前将排查情况和新增隐患点数量报区地指办邮箱（405413581@qq.com）。
2. 地质灾害具有较强滞后性，请各镇街及相关部门严格落实雨后核查工作，对隐患点险情不能正确研判时、发生异常险情时紧急撤离，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人员回流。对不能及时消除的地质隐患点，要采取有效的管控措施，落实专人盯紧看牢，防止事故发生。

三、各镇街及相关部门要做好应急准备工作。要做好救援队伍和装备应急准备，确保一旦出现灾险情，拉得出，上得去，打得赢。严密防范地质灾害可能引发的次生、二次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。

四、各镇街及相关部门落实地质灾害24小时领导双值班制度，配强值班力量，加强指挥调度、应急处置和信息报送。遇到灾险情预警，各级领导干部要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组织处置，尽最大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 重庆市渝北区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

 2023年7月21日

渝北区应急局办公室 2023年7月21日印